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 Super Holdings Limited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全文(「**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之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superhk.com可供閱覽，而本公司之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之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傑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傑文先生及陳樂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禮先生、杜敏女士及陳莉莉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superhk.com內。

WORLD SUPER HOLDINGS LIMITED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2

2026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於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達致，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
其他資料	3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傑文

陳樂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禮

杜敏

陳莉莉

監察主任

詹德禮

授權代表

詹德禮

陳樂燕

公司秘書

陳樂燕(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審核委員會

詹德禮(主席)

杜敏

陳莉莉

薪酬委員會

詹德禮(主席)

杜敏

陳莉莉

李傑文

提名委員會

陳莉莉(主席)

詹德禮

杜敏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金巴利街1B號

恒港中心19樓1902室

法律顧問

易庭暉陳偉健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盧押道18號

海德中心11樓A1室

核數師

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16樓16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worldsuperhk.com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股份代號

8612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

香港經濟於二零二六年延續復甦勢頭。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受惠於有利的市場狀況及建築及租賃行業的穩定需求。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2.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2.3%。該增長主要歸因於機械租賃及建造業務需求的提升。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以及管理層及員工對本集團發展的投入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李傑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財務摘要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2,005,062	11,498,365	4.4%
毛利	995,754	1,089,521	(8.6)%
期內虧損	(4,808,476)	(12,654,882)	(62.0)%
期內虧損(不包括出售機器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及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5,619,126)	(9,830,692)	(4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審視及前景

業務審視

本集團主要從事(i)為主要位於香港及／或澳門的建築項目提供履帶起重機、磨樁機、一種用於對岩石進行鑽孔至指定深度的帶有鑽桿的鑽孔灌注樁機(「反循環鑽機」)及液壓銑槽機租賃服務；(ii)向位於香港及澳門的客戶買賣全新或二手履帶起重機、反循環鑽機、雙輪銑槽機、磨樁機及／或相關零件；(iii)(在相對較少情況下)提供將本集團機械運送至客戶指定工地及自客戶指定工地運走機械的運輸服務，以及為我們機器租賃服務的客戶安排安裝及維修機械、就香港以外的項目為本集團機器租賃服務的客戶安排保險以及為本集團的機械供應商推銷建築機械等其他服務；(iv)提供建築工程，包括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v)提供放貸服務；及(vi)汽車租賃服務。

機器租賃

機器租賃業務主要涉及向客戶出租履帶起重機、磨樁機、反循環鑽機及液壓銑槽機，供客戶於其建築項目中使用。我們機器租賃服務的全新建築機械主要採購自德國、韓國及奧地利製造商或彼等於香港的聯屬公司，而二手建築機械則採購自本地貿易商或中國、韓國及新加坡等境外貿易商。我們亦自其他建築機械服務提供商租賃若干建築機械以轉租予客戶。

機器租賃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機器租賃需求數量增加所致。

買賣機械、工具及零件的總體銷售額

我們的建築機械、工具及零件買賣主要涉及向客戶銷售全新或二手履帶起重機、反循環鑽機、雙輪銑槽機、磨樁機及／或相關零件、工具或機油及潤滑劑。倘我們的租賃機隊並無客戶需要的建築機械或零件，或客戶需要全新建築機械，我們將詢問我們的供應商並與彼等核實，為客戶採購相關建築機械或零件(如有)。

銷售機械、零件及支持服務雖目前規模有限，惟與建築週期及客戶需求密切相關。透過滿足專業化需求，本公司得以鞏固聲譽，並在不產生重大額外成本之情況下，獲取增量收入。

總體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買賣機械、工具及零件的總體銷售需求減少所致。

提供運輸及其他服務

我們提供將機械運送至客戶指定工地及自客戶指定工地運走機械的運輸服務，以及為我們機器租賃服務的客戶安裝及維修機械、就香港以外的項目為我們機器租賃服務的客戶安排保險以及為我們的機械供應商推銷建築機械等其他服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運輸服務業務產生收入零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6百萬港元)。

建築服務

建築業務從事提供廣泛的建築服務，包括道路維修、行人天橋／行人隧道維修保養。該等建築項目客戶為公私營機構，且主要位於香港。根據香港建築業慣例，道路維修工程及其他配套服務一般由項目業主以單一合約授予總承建商，而總承建商按其自身能力、牌照及資源，可自行承擔全部工程，或將部分工程分包予其他分包商。本集團通常擔任分包商角色。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築服務貢獻收入約5.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百萬港元)。

放貸

作為本集團業務分部之一，放貸業務已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維亮資本有限公司(「維亮資本」)進行，向個人及企業授出貸款，並自有關貸款融資產生利息收入作為收入。放債人牌照及放貸交易規管均受《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監管。本集團須並已一直嚴格遵守包括放債人條例在內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在作出相關放債人牌照續期申請及進行放貸業務時，已遵照放債人條例條文規定的所有形式及程序。

維亮資本的放貸業務主要專注於到期期限為一年的短期貸款，偶爾為略長的一年期限。維亮資本之借款人客戶包括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由維亮資本之董事轉介予本集團。

發放貸款的主要條款

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放貸業務而言，本集團就企業客戶貸款提供12個月(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個月)的信貸期，年利率為12%至18%(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至18%)，以個人擔保作抵押。

維亮資本有限公司可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貸款融資服務，與持牌銀行相比靈活性更高，成立該公司的目的為通過於香港提供貸款融資服務賺取利息收入。本集團的放貸業務主要由內部資金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信貸評估政策

貸款申請將逐一進行評估及處理，且每份申請均根據其個別特徵進行評估。發放貸款前，管理層會執行財務背景及信貸審查流程。

貸款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放貸業務的貸款利息收入總額約為2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4,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放貸業務將拓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範圍並使其業務分部更多元化，以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提高其盈利能力，並為股東爭取更好的回報。

汽車租賃服務

汽車租賃服務專注於在日本城鄉地區提供實惠且靈活的租賃方案，尤其專門提供適合穿梭於日本繁華都市與秀麗鄉間的緊湊型與經濟型車輛。

本公司高度重視卓越的客戶服務、透明的價格以及流暢的租賃體驗。其主要營銷策略包括但不限於開展社交媒體推廣活動、與旅遊意見領袖合作，以及參與當地旅遊展會以提升品牌知名度。

汽車租賃業務產生收入約1.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百萬港元)。

前景

本公司憑藉策略性投資於租賃資產以滿足持續增長的市場需求、有利的監管環境持續推動基礎設施發展，以及透過機械及汽車租賃服務實現業務多元化並帶來穩定的經常性收入，將繼續具備把握建築行業發展機遇的有利條件。

儘管成本壓力及市場競爭等挑戰仍然存在，管理層對本集團憑藉積極主動的發展策略及嚴謹的執行能力，維持持續增長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趨勢及經營表現，作為保障股東價值的重要措施。總括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展現正面的發展前景，並受惠於多元化的租賃資產組合及有利的市場環境。隨著本集團持續專注提升營運效率及拓展業務，相信本集團將繼續成為有意投資香港建築及租賃行業的投資者具吸引力的選擇。

財務概況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包括租賃建築機械的機器租賃收入、買賣建築機械工具及零件的總體銷售額、運輸及其他服務收入，以及放貸業務利息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0百萬港元，增幅為約2.3%，此乃主要由於自有及非自有租賃機隊的機器租賃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購買產品、已付機械租金以及機器及機械折舊。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11.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4百萬港元)。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與收入增加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主要指出售機器及設備的虧損、銀行利息收入及匯兌淨收益／(虧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收益約0.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出售機器及設備收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機器及設備的虧損約1.0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賃物業之短期經營租賃租金及上市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4.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約零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股東注資、銀行借貸、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自本公司股份供股收到之所得款項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百萬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供股收到之所得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貸款為約1.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5百萬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約10.0%。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審閱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有總賬面值約零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的機器及設備為融資租賃及銀行借貸作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1) 建造業市況及趨勢

本集團目前幾乎所有營運及管理均位於香港。機器租賃業務及建築業務的盈利水平主要取決於香港及／或澳門建築項目的持續供應。該等項目的時限、規模及性質將受多項因素互相影響，例如政府對建築項目的開銷模式、物業發展商的投資及香港及澳門整體經濟狀況及前景。該等因素或會影響私營、公營相關及公營領域建築項目的多寡。

利率波動及私人機構新項目的數目亦會影響機器租賃業務及建築業務。倘再出現經濟衰退、通縮或香港貨幣政策有任何變動或對建築機械的需求急跌，則我們的營運及利潤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2)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屬非經常性質及按項目基準的客戶項目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機器租賃業務及建築業務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85.3%。機器租賃業務及建築業務收入主要按項目基準產生，而該等項目為非經常性質，且本集團可能無法有效競爭或獲取新合約。

(3)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少數主要客戶，且本集團未與該等客戶簽訂任何長期合約

本集團未與任何客戶簽訂長期合約。本集團無法保證能夠增加客戶數量以降低對主要客戶的依賴程度。

(4) 汽車租賃業務可能受季節性因素影響，若在旺季期間發生租賃業務中斷，可能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汽車租賃業務通常會受到季節性變化的影響，此乃由於一年中特定時段(例如公眾假期)的客戶需求或旅遊活動增加所致。在這些時段，車隊使用率與收入通常高於全年其他時段。然而，汽車租賃業務的收入亦會因影響收入的其他因素(如天氣變化)而波動。季節性變化可能導致財務業績出現波動，而任何在旺季中干擾租賃活動的事件，都可能對流動資金及經營業績造成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和不確定性的緩解措施

管理層獲授權以識別、分析、評估、應對、監測及溝通其職責範圍內任何活動、職能或流程所涉及的風險。在風險管控與監測方面，管理層需決定哪些風險可接受以及如何處理不可接受的風險。管理層需針對可能的損失情境制定應變計劃。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一流的產品與服務。秉持服務理念，本集團積極提供優質服務與高效回應，滿足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並解決客戶任何疑慮。憑藉卓越的產品品質、細緻的售後服務及高效的應對機制，本集團已贏得客戶高度認可。

本集團致力透過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以及晉升和技能提升的機會來激勵員工。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與發展機會，培訓課程涵蓋管理技能、銷售、客戶服務、品質管控，以及其他與行業相關領域的培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日本經營及大部分經營交易(如收入、開支、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本集團於出現風險時應擁有足夠資源滿足外匯需求。因此，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面臨的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0名全職僱員(不包括董事)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5名全職僱員及2名兼職僱員)。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董事住所、工資、薪金及津貼、員工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分別為約2.6百萬港元及6.0百萬港元。僱員的薪酬乃經參考資歷、責任、貢獻及經驗等因素釐定。

供股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1)股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價」)完成供股(「供股」)。合共311,040,000股供股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總數的100%，而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成為無條件。認購價較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即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的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報收市價每股0.081港元溢價約23.4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3.26百萬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約為1.92百萬港元。董事認為，實有必要進行集資活動，以維持足夠營運資金，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財務責任。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約為29.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的發售通函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i)約17百萬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的貸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ii)約9.17百萬港元用於支持本集團即將開展的項目及購買新廠房和設備；(iii)約2.91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之翌日披露報表。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截至本中期 報告日期的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本中期 報告日期的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千港元	截至本中期 報告日期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預期 時間表
償還貸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000	17,000	—	不適用
支持本集團即將開展的項目及購買新廠房和設備	9,170	2,300	6,870	於二零二七年 六月底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2,910	2,910	—	不適用
	29,080	22,210	6,87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須提請董事注意。

訴訟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待決訴訟。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為控股公司。因此，我們的營運須遵守香港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相關現行法律及法規的情形。

憲章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分別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2,005,062	11,498,36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1,009,308)	(10,408,844)
毛利		995,754	1,089,521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5(a)	815,340	(975,744)
其他經營開支		(53,484)	(87,57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03,404)	(1,482,7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1,790,254)
行政開支		(4,811,292)	(8,297,5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5,111)	(418,186)
融資成本	5(b)	(896,279)	(692,258)
除稅前虧損	5	(4,808,476)	(12,654,882)
所得稅開支	6	–	–
期內虧損		(4,808,476)	(12,654,882)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9,188)	210,6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4,887,664)	(12,444,262)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1.56)	(12.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9	4,520,797	6,460,402
使用權資產	9	55,477	141,436
		4,576,274	6,601,838
流動資產			
存貨		64,940	64,940
合約資產		510,238	510,2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8,998,110	19,205,492
應收貸款		5,366,565	2,432,9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2,656	360,483
		39,382,509	22,574,10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7,307,227	28,470,632
借貸		1,500,000	9,500,000
租賃負債		60,424	147,997
應付所得稅		—	117,572
		28,867,651	38,236,20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0,514,858	(15,662,1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091,132	(9,060,263)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84,517	129,193
		84,517	129,193
資產／(負債)淨值		15,006,615	(9,189,4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41,472,000	10,368,000
儲備		(26,465,385)	(19,557,456)
權益總額		15,006,615	(9,189,45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368,000	111,931,848	5,499,999	(199,611)	(113,797,747)	13,802,489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10,620	(12,654,882)	(12,444,26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368,000	111,931,848	5,499,999	11,009	(126,452,629)	1,358,227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368,000	111,931,848	5,499,999	(98,286)	(136,891,017)	(9,189,45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79,188)	(4,808,476)	(4,887,664)
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12)	31,104,000	-	-	-	-	31,104,000
供股時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	(2,020,265)	-	-	-	(2,020,265)
	31,104,000	(2,020,265)	-	-	-	29,083,73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1,472,000	109,911,583	5,499,999	(177,474)	(141,699,493)	15,006,615

附註：

- (i)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維亮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收購的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292,891)	(10,929,14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61,185	(643,5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813,879	7,744,2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082,173	(3,828,47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483	5,758,476
匯率變動影響	—	(9,18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2,656	1,920,80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42,656	1,920,809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金巴利街1B號恒港中心19樓1902室。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元。

綜合入賬的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具有多數投票權即可推定為具有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綜合入賬的基準(續)

倘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關於控制權的元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元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於損益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任何因而產生的盈餘或虧蝕。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

3. 會計政策變動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就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且過往會計期間並未提早採納的準則而言，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頒佈規定之潛在影響。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收入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出租機械、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款項淨額(扣除折扣及退貨)。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按其業務活動組織。本集團按此等業務活動釐定其經營分部，由首席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有關此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於下文呈列。

(a) 收入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及地理位置劃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按服務項目之主要產品分類		
— 建築服務收入	5,650,000	5,415,020
— 運輸及其他服務收入	—	6,900
— 租車收入	1,508,594	1,539,042
	7,158,594	6,960,962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 機器租賃收入	4,590,000	4,313,481
— 貸款利息收入	256,468	223,922
	4,846,468	4,537,403
	12,005,062	11,498,365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類		
— 香港	10,496,468	9,959,323
— 日本	1,508,594	1,539,042
	12,005,062	11,498,36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機器租賃收入 港元 (未經審核)	運輸及 其他服務收入 港元 (未經審核)	建築服務 收入 港元 (未經審核)	放貸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租車收入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4,590,000	–	5,650,000	256,468	1,508,594	12,005,062
收入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						
某一時點	–	–	–	–	–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時間	–	–	5,650,000	–	–	5,650,0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以外的						
其他來源	4,590,000	–	–	256,468	1,508,594	6,355,062
	4,590,000	–	5,650,000	256,468	1,508,594	12,005,062
業績						
分部業績	518,951	–	252,317	194,321	667,266	1,632,855
未分配收入						4,690
未分配開支						(6,446,021)
除稅前虧損						(4,808,476)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機器租賃收入	運輸及 其他服務收入	建築服務收入	放貸業務	租車收入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4,313,481	6,900	5,415,020	223,922	1,539,042	11,498,365
收入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						
某一時點	–	6,900	–	–	–	6,90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時間	–	–	5,415,020	–	–	5,415,02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以外的						
其他來源	4,313,481	–	–	223,922	1,539,042	6,076,445
	4,313,481	6,900	5,415,020	223,922	1,539,042	11,498,365
業績						
分部業績	(956,076)	(2,182)	(1,279,642)	223,927	(66,892)	(2,080,865)
未分配收入						55,372
未分配開支						(10,629,389)
除稅前虧損						(12,654,882)

未分配開支包括行政人員工資、銷售及分銷開支、融資成本及其他開支，乃由於其不能分配至各分部。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乃由於有關資料並非定期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a)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85)	(669)
出售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10,650)	1,033,936
其他	(4,505)	(57,523)
	(815,340)	975,744

(b)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借款利息	678,416	670,351
租賃負債利息	217,863	21,907
	896,279	692,258

5. 除稅前虧損(續)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總體銷售額成本	-	-
機器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1,120,510	1,596,391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939	179,651
租賃物業之短期經營租賃租金	376,673	756,303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3,404	1,482,790

6.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日本利得稅	-	-
遞延稅項	-	-
	-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香港利得稅已按本期間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計提，惟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港元)按8.25%(二零二五年：8.25%)的稅率繳稅及剩餘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繳稅。

日本企業所得稅按本期間之全國公司稅、居民稅及企業稅之實際稅率計提，按上述得出的法定所得稅率為34.1%。

本集團無需繳納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支付或宣派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4,808,476)	(12,654,882)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8,175,912	103,680,000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56)	(12.21)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的供股作出調整。

由於期內並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每股攤薄虧損。

9.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須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之租賃協議。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8,793,573	22,624,036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918,929)	(7,885,129)
	20,874,644	14,738,907
應收利息	418,409	605,546
已付租金及公用設施按金	195,544	203,953
預付款項	5,513,956	152,888
其他應收款項	1,995,557	3,504,198
	28,998,110	19,205,492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76,255	1,231,217
31至60日	1,684,508	1,948,771
61至90日	1,390,698	1,566,984
91至120日	1,537,603	1,223,046
121至365日	14,185,580	8,768,889
	20,874,644	14,738,90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6,650,003	15,749,702
合約負債	15,484	15,484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10,441,004	11,479,107
應付本公司董事款項	190,736	1,216,339
按金及已收臨時款項	10,000	10,000
	27,307,227	28,470,632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34,000	1,105,566
30至60日	1,474,000	735,941
61至90日	1,194,000	1,352,197
超過90日	12,148,003	12,555,998
	16,650,003	15,749,702

12. 股本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法定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期初及期末	800,000,000	8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680,000	10,368,000
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	311,040,000	31,104,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14,720,000	41,472,000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董事會宣佈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1)股份可獲發三股(3)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完成，並已發行311,040,000股普通股。供股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之供股章程中披露。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及其行為守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a)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預期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10年。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向其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購股權或有已失效之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的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重大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實體仍然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仍然生效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競爭利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並不知悉各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無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具有或可能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資料變更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報告另有載述者外，自刊發本公司上一份報告以來，概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成員擁有多元化背景及行業專長，可有效監管及經營本公司，並保障本公司眾多持份者的利益。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應用並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惟以下守則除外：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目前並無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所有職責由執行董事共同分擔，董事會認為當前安排使本公司能夠迅速作出決定並實施，從而高效實現本公司目標及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環境。

就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1.2條而言，本公司並無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然而，本公司根據業務情況，不定時向董事會提供更新業務資料，以讓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責。本公司認為，不時向董事會提供日常業務中的有關業務資料，而非每月提供更新資料，足以讓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倘有任何重要的更新資料，本公司會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早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便討論及決議。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1條，本公司應訂有派付股息的政策並於其年報內披露，本公司並無訂定股息政策，董事會將於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當前市場狀況、本集團經營業績、業務計劃及前景、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需求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決定宣派／建議任何未來股息。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符合監管要求及達致股東和投資者不斷提高的期望。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的有效性；(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iii)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申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詹德禮先生、杜敏女士及陳莉莉女士。詹德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的規定，即至少其中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其中必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並且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和GEM上市規則，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其他資料

本公司之核數師尚未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傑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傑文先生及陳樂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禮先生、杜敏女士及陳莉莉女士。

本報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orldsuperhk.com刊載。

